

译家谈艺录丛书

译道寻踪

YiDaoXunZong



许钧 著



H059
50

译家谈艺录丛书

译道寻踪

YiDaoXunZong



许钧 著

文心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译道寻踪/许钧著. —郑州: 文心出版社, 2005. 12
(译家谈艺录丛书)
ISBN 7-80683-232-7

I. 译... II. 许... III. 翻译理论 IV. H0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5)第 078032 号

出版社:文心出版社

(地址:郑州市经五路 66 号

邮政编码:450002)

发行单位:河南省新华书店

承印单位:河南第一新华印刷厂

开本:890 毫米×1240 毫米 1/32

印张:11.25

字数:273 千字

印数:1—4 000 册

版次:2005 年 12 月第 1 版 **印次:**2005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号:ISBN 7-80683-232-7/G·1158 **定价:**18.00 元



序

几年前,读过汪榕培先生编著的那部《比较与翻译》。汪先生翻译过《道德经》《易经》《诗经》等中华文明的精髓之作,对翻译之甘苦,体会尤深,记得他套用老子“道可道,非常道”那句名言,发出了“译可译,非常译”的感叹。

当今时代,科学技术发展迅猛,对于人类而言,登天早已不成其为“难事”。然而,我们却惊异地发现,人类最为悠久的跨文化交流活动——翻译,却给几乎无所不能,无所不在的计算机提出了至今还基本上无法解决的难题。难道翻译比“登天”还难?莫非真应了哲学家德里达在《巴别塔》一文中提出的那个不解的悖论:当上帝驱散人类,变乱其语言时,“一瞬间把翻译这项工作强加于人类,同时又禁止人类进行翻译”?自然科学要以其强大的理性力量和精密的技术手段与上帝抗争,但近半个多世纪以来的机器翻译研究的结果以及机器翻译面对翻译,特别是文学翻译的束手无策,几



乎令人绝望,由此而引起了我们的担忧和深思:现代翻译研究的成果越来越表明字句对应的翻译是不可能的,旨在沟通人类灵魂的翻译这一难题单靠技术是不可能得到圆满解决的。“译可译,非常译”,出路也许在于探索“非常译”之道。

如果说“常译”之道,是传统翻译观念中的“逐字对译”,是“复制”,是“模仿”,这条道在今天看来,在理论上是讲不通,在实践上也是难以走通的。那么,“译道”何在?不久前,到上海外国语大学参加了“译学研究观念现代化高层论坛”,组织者谢天振先生的用意,也许正是要给“译道”探索引入新的观念,寻找新的出路。在会上,我曾经指出,在真正的翻译研究开始起步后的相当长的一段时间内,有重技轻道、重经验轻理论、重语言轻文化的倾向,这在很大程度上阻碍了我们进一步探索翻译之道的可能性。然而,当哲学、语言学、文化学、阐释学、心理学,甚至女性主义批评理论、后殖民主义理论的研究成果介入翻译研究领域,对翻译进行多方面的探索时,我们又不能不看到这样一个事实:翻译研究在引进各种理论的同时,有一种被其吞食的趋向,翻译研究的领域看似不断扩大,但在翻译研究从边缘走向中心的路途中,却潜伏着一步步失去自己位置的危险。当我们将目光聚焦于翻译理论的系统性和科学性的时候,翻译实践所提出的许多现实的问题,再一次以更尖锐更深刻的程度,摆在了翻译理论界的面前。翻译之“道”,于是对我又有了两个层面的含义:一是现实的形而下的翻译之道,其为小道,关注更多的是“如何译”;二是理论意义上的形而上的翻译之道,其为大道,探讨的是关乎何为译、为何译、译何为及“如何译”之背后起着无形的重大作用的一切。近四分之一个世纪以来,我一直在形而下的翻译“小道”上艰难行走,幸福却带着负罪感在迷宫般的文本世界里与巴尔扎克、雨果、普鲁斯特等大家相遇,战战兢兢地与他们对话,试图以自己的努力,让他们的心声在另一个世界的读者心中发生共鸣。



同时,我又在形而上的翻译“大道”上苦苦探索,对与翻译有关的种种重大问题进行思考,虽然经常伴着不解,困惑,甚至绝望,但也有过顿悟的惊喜,在不时闪现的理性的光芒中仿佛看到了译道的方向。小道上的艰难行走与大道上的痛苦探索,留下了抹不去的痕迹,如今回过头来,那一个个艰难脚印串成的文字,记录下的不仅是我走过的探索之路的依稀可辨的踪迹,也见证了我在这双重的译道上不断走下去的决心和明白译道真谛的梦想。鉴于此,“译道寻踪”,于我不仅仅是对所走之路的回望与反思,更是对与译界同仁一起勇敢探索翻译之大道的期盼与憧憬。

许 钧

2005年9月5日于南京大学



目 录

序	(1)
---------	-------

译道纵横

翻译的层面透视	(3)
在选择中翻译	(19)
译作与原作的生命律动	(34)
交流与沟通	(49)
重复与超越	(60)

一孔之见

文学翻译批评原则谈	(71)
文学翻译再创造的度	(81)
是否还有个度的问题	(96)
蕴涵义与翻译	(107)
文学翻译的自我评价	(117)
译本整体效果评价	(134)
从翻译的层次看词的翻译	(147)
句子与翻译	(155)



形象与翻译 (172)

“借尸还魂”与形象变异

——德·瑞那夫人形象比较 (189)

风格与翻译 (201)

傅雷译文风格谈 (218)

《红与黑》风格的鉴识和再现 (228)

社会、语言及其他

——读海峡彼岸的《红与黑》 (235)

学译琐谈

翻译家谈翻译四题 (247)

译者的倾向 (261)

文本、价值与翻译策略 (266)

鼠、猫和鸦雀 (269)

“遭遇”莎士比亚 (272)

关于《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翻译的对谈 (279)

“形”与“神”二题 (287)

“忠实”与“再创造” (295)

文字·文学·文化 (299)

译者的追求、读者的期待及其他 (309)

译者、读者与阅读空间 (316)

作者、译者和读者的共鸣与视界融合

——文本再创造的个案批评 (326)

不断丰富内涵

——读《译林》百期贺词有感 (345)

附录：许钧主要著述 (349)

YI DAO LONG HENG

译道纵横





翻译的层面透视

翻译,就其含义而言,有静态意义和动态意义之分,前者指翻译活动的结果,后者指翻译活动的整个过程。对翻译的理论研究,自然应包括上述两个方面。在以往的探讨中,我们看到,无论是对翻译结果的评论,还是对翻译过程的剖析,都不可避免地会涉及众多牵制、影响乃至决定翻译活动的内部要素或外部因素。在《翻译层次论》中,笔者曾着力探索与分析翻译活动的内容要素,指出翻译在思维、语义与审美三个层次有着相对独立的活动内容、表现形式和规律,这些要素自身的特征与活动规律及相互关联、相互作用的关系,构成了翻译层次存在的客观性,进而揭示出任何翻译从本质上看都是一致的,但不同类型、不同目的的翻译具有不同层次的要求,并要受到不同层次的活动规律的约束^①。本

^① 参见许钧《文学翻译批评研究》,译林出版社1992年版,第15页。



文试图从意愿、现实与道德这三个层面,对翻译活动中制约翻译主体的诸多因素进行宏观的考察与具体的分析,以帮助翻译主体在翻译中清醒地认识、把握好可能面对的各种关系与因素,克服顾此失彼的片面倾向,减少翻译活动的盲目性。

一、翻译的意愿层面:要怎么译

对翻译活动,人们有着渐趋一致的认识。法国著名哲学家米歇尔·塞尔(Michel Serres)在《赫尔墨斯——论翻译》(第三卷)一书中指出:“我们总是通过包含事物的各个整体的变化系统认识事物的。至少,有四种这样的系统。在逻辑数学领域,是演绎;在实验领域,是归纳;在实践领域,是生产;在文本领域,是翻译。”^①在塞尔看来,翻译是文本的生成与传播的独有方式。这恐怕是就翻译的广义而言的,因为,人们思想的文字化过程也可视作翻译的过程。乔治·斯坦纳在《巴别塔之后》一书中也表达了类似的观点,认为翻译是文化传播的根本方式之一。德国浪漫派的代表对“翻译”一词的理解也是广义的。如诺瓦利斯就认为所有经思维检验、富有艺术性和创造性的转换活动均可视作翻译^②。比较文学学者伯恩海默也指出:“翻译完全可以被看做是跨越不同话语传统的理解和阐释这些更大的问题所依赖的范式。”^③而语言学派的翻译理论家以语言理论为指导也有类似的认识,如英国语言学家、翻译理论家卡特福德就认为:“翻译是一项对语言进行操作的工作:即用一种语言的文

① Serres, Michel. *Hermes III, La traduction*. Paris: Les Editions de Minuit. 1979. p. 9.

② 参见 Berman, Antoine. *L'Épreuve de l'étranger, culture et traduction dans l'Allemagne romantique*. Paris: Gallimard, 1984, pp. 193 ~ 195.

③ Bernheimer, Charles. *Comparative Literature in the Age of Multiculturalism*, Baltimore and London: The Johns Hopkins UP. 转文引自《中国比较文学通讯》1997年第1期,第2页。



本来替代另一种语言的文本的过程。”^①我们可以看到,米歇尔·塞尔对翻译的看法与卡特福德的观点有相似之处,翻译是文本生成方式。但卡特福德说得更为明确,翻译是一项具有操作性的工作,而所谓操作性,也可以说是实践性。从翻译历史看,翻译是人类的一项文化交流活动,它试图跨越不同话语传统,使各民族的思想与文化得以沟通与交流。从某种角度看,翻译这项实践活动,是应人类思想文化交流需要而生的,它一开始便有着明确的目的性,为着满足某种意愿或需要而存在。

翻译活动的实践性是不言而喻的,它的必要性和重要性也毋庸赘言。我们这里需要指出的是,翻译活动的目的对“翻译什么”与“为谁翻译”以及“为什么翻译”有着直接的影响,对翻译立场、翻译方法也有制约,通过对翻译目的与结果的对比分析或考察,往往可揭示出在翻译活动中客观上存在着译者难以自主的一些因素。

翻译目的是指通过翻译意欲达到的效果、结果或用途。翻译的目的往往通过翻译的委托者、原作者、译者或有关人员的意愿、动机或要求加以明确。若与翻译直接相关的各方的意愿一致,能达成共识,那就可在一定程度上保证翻译活动的正常进行。若意愿不一,便有可能产生冲突,需要有其他力量加以调和。翻译的目的及与其相关的翻译动机、意愿或要求可以是集体的,也可以是个人的。有的翻译,特别是文学翻译,可以纯粹是译者自己的行为,不求出版,不求被别人承认,完全为了自得其乐。但大多数翻译都是为了满足某种特定的需要与要求,这时,译者就必须面对这些目的或要求,做出自己的选择。就实践而言,如目前社会上普遍采用的编译、摘译等形式,无疑是由翻译的具体目的与要求所决定的。法国雷恩第二大学翻译中心主任古阿代克(Gouadec)在探讨翻译者所采取的翻译

① Catford, J. C. *A Linguistic Theory of translation*, Londres : O. U. P. 1965, p. 1.



策略时就明确指出:译者要根据翻译委托者的目的与要求,采取相应的翻译策略与方法,而目的、方法不同,结果自然会有异。

考察中西翻译史,我们可以看到,翻译往往是为一定的目的服务的,与某种政治的、宗教的、经济的或社会的需要紧密相联。谭载喜在《西方翻译简史》中就《圣经》的翻译问题和罗马人对古希腊作品的翻译进行了探讨,证明了不同的翻译目的对翻译思想和翻译方法所起的决定性作用。他指出,罗马人在军事上征服了希腊之后,他们“要通过翻译表现出罗马‘知识方面’的成就。翻译的主要目的不是‘译释’(interpretatio),也不是模仿(imitatio),而是与原文‘竞争’(aemulatio)”^①。在这一目的支配下,罗马人把希腊作品当做一种可以由他们任意“宰割的文学战利品”。又如奥古斯丁,他“极力提倡《圣经》的译者受到‘上帝的感召’之说”,这同样是“为其政治和宗教目的服务的。首先,通过肯定亚力山大的七十二名译员在彼此隔离的情况下确实‘发出了同一个声音’,‘得出了同样译词、同样译序的译文’,使人们相信上帝的存在和力量”^②。同样是《圣经》翻译,为着不同的目的,就会出现方法迥异的翻译,比如德国宗教改革运动的领袖马丁·路德,他为了实现宗教改革的目的,在《圣经》翻译中确立了“通俗、明了、能为大众接受的原则”,反对拘泥于原文的程序和词汇,主张吸收并使用大众的语言精华,并创造出适当的新词汇,翻译了一部易为德国广大农民和平民接受的“民众《圣经》”。

法国翻译理论家米歇尔·巴拉尔在《从西塞罗到本雅明——译家、译事、思考》一书中,也指出了翻译的目的对翻译作品的选择,译者翻译立场的确立及翻译方法的采用所产生的影响。他认为,在翻

① 参见谭载喜《西方翻译简史》,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22页。

② 参见谭载喜《西方翻译简史》,商务印书馆1991年版,第39页。



译史上,翻译作为一项人的活动,往往有着明确的目的性。如在十字军东征期间,克吕尼修道院院长可敬的皮埃尔(Pierre le Vénérable 1092 ~ 1156)去西班牙的一些修道院考察,认为在军事上击败穆斯林是远远不够的,还应在知识与精神领域战胜穆斯林。为了驳斥穆斯林的宗教学说,他提出应该了解对方,了解穆斯林的宗教思想,于是不惜出重金组织翻译班子,用拉丁文翻译《古兰经》及有关伊斯兰教的历史著作。而为了达到了解的目的,在具体的翻译方法上,便要求采取“尽可能明晰,可懂”的翻译原则,不得有“曲解”或“删改”。又如在十四世纪,法国国王查里五世(Charles V 1338 ~ 1380)为了达到教育与培养宫廷人员的目的,大力提倡并支持有关伦理、政治、经济著作的翻译,选择了一批学识渊博,精通拉丁语或希腊语的学者参与翻译工作。佩扬(Payen)在《文艺复兴之渊源》一书中指出,查里五世要求尼古拉·奥莱斯姆(Nicolas Oresme)翻译大量著作,包括亚里士多德、托勒密、圣奥古斯丁、佩特拉克等的作品,目的十分明确,是为了“在政治和道德两个方面教育宫廷人员”^①。在这一大的前提下,查里五世还提出了一系列有关翻译的特殊要求,尤其是要求译文“要清晰”,“要易于阅读”。为了满足查里五世的要求,许多译家不得不采取相应的译法,如拉乌尔·德·普莱斯莱斯(Raoul de Presles)在翻译圣奥古斯丁的《论上帝之城》的时候,就在前记中指出,要想满足国王对译文的要求,使译文做到“明晰”,就不得不对原文有所偏离。他说:“若我在译文中未能按原文的词序一一译出,那是因为我不得不采取委婉的方法,既然陛下要求我尽可能简洁而明晰地传达原作意思,不必拘泥

^① Payen, Jean - Charles. *Les origines de la Renaissance*. Paris: S. E. D. 1969, pp. 42 ~ 43.



于原文词语,我想我这样做是可以得到宽恕的。”^①除了德·普莱斯莱斯之外,当时的许多译家,如热昂·科比雄神父(Frere Jehan Cobi-chon)、让·戈朗(Jean Golein)等都在各自译著的序言中谈到国王查里五世对翻译的总的要求,以及他们在翻译中为满足国王的意愿而在具体的方法上所作的调整或变通。有的情况下,有的译家不得不放弃自己的一贯的翻译原则,为达到国王的要求而作出让步。

在中国翻译史上,类似的情况也同样存在。尤其在有系统、大规模的译介活动中,翻译组织者对翻译都有着特定的目的和要求。比如在1949至1966年间,我国的外国文学翻译工作就有着明确的宗旨和目的:“为革命服务,为创作服务。”^②我国在这段时期的文学翻译在确定译介重点、选择翻译对象方面都受到这一总的目的的约束和影响。又如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的翻译,对于“要怎么译”这一问题,要求是明确的。据中共中央马恩列斯著作编译局校审室撰写的《集体校译〈斯大林全集〉第一、二两卷的一些经验》,马恩列斯著作的翻译完全遵循“领导上所指示的‘意思正确’和‘译文通顺’的原则,确定翻译必须:忠实于原文,准确地表达原著的思想、精神风格;译文必须采取民族的形式,合乎民族语言习惯的表达法,力求通顺,使读者不致有生硬晦涩之感。至于‘信、达、雅’的问题,则是采取辩证统一看法:既反对逐字的‘死译’,也反对自由的‘意译’。‘信、达、雅’的辩证的统一是译校工作必须遵守的原则”^③。我们可以看到,在这儿,“要怎么译”是一开始就被明确规定的,翻译要遵循的原则在很大程度上与翻译所意欲达到的目的紧密

① Ballard, Michel. *De Cicéron à Benjamin, traducteurs, traditions, réflexions*. Lille: Presses Universitaires de Lille. 1995, p. 85.

② 见孙致礼《1949~1966:我国英美文学翻译概论》,译林出版社1997年版,第3页。

③ 见罗新璋《翻译论集》,商务印书馆1984年版,第599~600页。



相联。实际上,确定正确的翻译目的,从某种意义上可以说是采取何种相应的翻译手段或方法的一个前提。明确“要怎么译”,是保证翻译有效地进行的一个基础。在上文,我们谈到,“要怎么译”之中的“要”,可以是某种意志、某种理想的体现,也可以是某种目的确定。这一个“要”,可以是翻译委托者、组织者“要”翻译者怎么译。也可以是译者自己“要”怎么译。两者之间的协调或冲突,要视具体的翻译而定。上面所提到的关于马恩列斯著作的翻译,由于目的明确,原则可行,方法得当,实践证明翻译是成功的,而在有的情况下,则有可能发生冲突。著名翻译家沙博理在《书与人》1995年第6期上讲述了这样一件事:

在文化大革命期间,他为外文出版社翻译《水浒传》,该小说的名字如何译?经过讨论,他们决定译为“Heroes of Marsh”(水浒里的英雄们)。不料江青得知了此事,当时出于政治上的目的,四人帮正在全面组织批《水浒》,在江青看来,若把水浒里的那些人称为“英雄”,岂不是与她唱对台戏。于是,她明确提出,要沙博理将“英雄”改为“强盗”。从“英雄”到“强盗”,这一词之差不是词义上的差别,不是仅仅一个词的选择,而是某种政治立场的确立。处在特殊的历史环境里,面对江青的“要”,若不服从,沙博理很可能遭受迫害;若屈从江青的意志,又违背他的“求真”的原则。结果,沙博理利用江青的无知,建议改用“逃犯”(outlaws),江青误以为 outlaws(逃犯)与 bandits(强盗)的意思差不多,不再追究。可实际上,沙博理改用 outlaws 一词,从某种程度上说,是利用翻译的可能性,在看似“退让”的情况下,坚持正确的译法,坚持真理,因为在沙博理看来,“强盗和逃犯都是触犯了法律的人(outside the law),也就是统治阶级的法制力量千方百计要摧毁的人。但是,强盗是指那些专门为个人利益而杀戮抢劫的亡命之徒;而逃犯却指那些专门劫富济贫的侠